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只涉及会计科目之间的重分类，对财务报表的列报进行调整，不会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等数据产生任何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需要将审计报告报证监会审批，且公司变更了会计师事务所，因此公司新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需要对公司 2016-2018 年财务报表重新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根据天健内部质量控制的相关要求，公司需对 2016-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中的部分会计科目进行重分类，并进行追溯调整。

2020 年 3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发表了独立意见。天健对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已对前期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6-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和 2019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进行了追溯调整，现将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公告如下：

一、前期差错更正事项概述

1、2016-2018 年度，公司将部分待摊出口保险、待摊培训费及部分其他待摊

费用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各年度分别为 559,741.48 元、404,380.55 元、1,465,518.51 元，根据核算内容应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列报。

2、2016-2018 年度，公司将应收海关出口退税款 49,108,486.04 元、36,667,984.98 元、23,145,011.25 元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根据核算内容应调整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2018 年度，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崇达电路有限公司注销了下属子公司大连中荣精密部件有限公司，编制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时，未将大连中荣精密部件有限公司当年度注销前发生的管理费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内，造成多计投资损失 107,939.42 元，少计管理费用 107,939.42 元。

4、2016 年度，公司公开发行股份收到社会公众股东缴入的出资款人民币 815,500,000.00 元，其中包含 10,555,000.00 元系应支付给相关中介机构的上市费用，在支付该部分上市费用时，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了“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应调整至“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016-2018 年度，公司将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时支付的保证金 26,884,787.74 元、10,028,684.63 元、14,419,281.34 元计入现金流量表项目“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在收回该类保证金时计入“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2016-2018 年度分别为 16,232,799.56 元、26,884,787.74 元、21,121,777.76 元。公司开具上述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来支付生产用材料款，在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时应列报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在收回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时应列报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017 年度，公司将 20,000,000.00 元偿还借款金额列报在“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应调整至“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018 年度，公司职工薪酬支出 7,617,445.08 元，在现金流量表中计入“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应调整至“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018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将 35,100,858.59 元列报在“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应调整至“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2018 年度，公司在计算非经常性损益时，未包含个税手续费返还，扣除所得税后影响金额为 620,208.06 元。

二、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前期差错的具体会计处理

针对上述差错，公司对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相应调整各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项目。

(二) 前期差错更正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针对上述会计差错按追溯重溯法进行了调整，本次更正对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报表主要项目调整前后对照如下：

1、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1) 2016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其他应收款	12,896,192.77	62,004,678.81	49,108,486.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59,741.48	0.00	-559,741.48
其他流动资产	492,065,250.68	443,516,506.12	-48,548,744.56
资产总额	3,403,442,978.80	3,403,442,978.80	0.00

(2) 2017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其他应收款	11,400,398.19	48,068,383.17	36,667,984.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04,380.55	0.00	-404,380.55
其他流动资产	55,748,348.79	19,484,744.36	-36,263,604.43
资产总额	4,943,075,389.96	4,943,075,389.96	0.00

(3) 2018 年度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其他应收款	20,010,759.56	43,155,770.81	23,145,011.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65,518.51	0.00	-1,465,518.51
其他流动资产	415,760,228.59	394,080,735.85	-21,679,492.74
资产总额	4,959,588,267.56	4,959,588,267.56	0.00

(4) 2019年9月30日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其他应收款	26,758,154.01	42,597,859.78	15,839,705.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15,662.75	0.00	-5,415,662.75
其他流动资产	364,491,515.70	354,067,472.68	-10,424,043.02
资产总额	5,319,151,502.38	5,319,151,502.38	0.00

2、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1) 2018年度合并利润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管理费用	202,729,401.29	202,837,340.71	107,939.42
投资收益	44,087,228.04	44,195,167.46	107,939.42
净利润	560,569,557.30	560,569,557.30	0.00

3、对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1) 2016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062,297.05	47,295,096.61	16,232,799.5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232,799.56	0.00	-16,232,799.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020,885.16	138,350,672.90	16,329,787.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75,862.09	20,946,074.35	-16,329,787.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3,690,249.99	453,593,261.81	-96,988.1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1,262,434.89	-1,141,262,434.89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410,479.03	661,507,467.21	96,988.18

(2) 2017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4,787.74	0.00	-26,884,787.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58,707.25	112,143,494.99	26,884,787.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3,084.63	3,384,400.00	-10,028,684.63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954,685.80	177,983,370.43	10,028,68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5,508,489.93	435,508,489.93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775,734.62	210,775,734.62	-20,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862,714.08	717,718,817.19	16,856,103.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312,581.54	-355,312,581.54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8,121,751.72	891,265,648.61	-16,856,103.11

(3) 2018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121,777.76	0.00	-21,121,777.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199,822.44	96,321,600.20	21,121,777.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19,281.34	0.00	-14,419,28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451,854.91	221,152,832.58	-28,299,02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3,382,252.65	530,999,697.73	7,617,445.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4,818,880.79	279,919,739.38	35,100,85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948,955.99	937,752,311.00	41,803,355.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496,150.32	-1,090,496,150.32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668,297.54	-713,471,652.55	-41,803,355.01

(4)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9 月 30 日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60,046.54	48,186,234.75	3,326,188.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99,228.21	14,873,040.00	-3,326,188.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268,224.79	161,274,125.51	5,900.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72	0.00	-5,90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6,121,625.89	699,441,913.38	3,320,28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074,001.48	-623,074,001.48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40,932.19	-90,161,219.68	-3,320,287.49

4、对母公司现金流量表的影响

(1) 2016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900,890.93	225,345,890.93	-10,555,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1,074.35	20,946,074.35	10,555,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25,884.54	1,229,115.46	10,555,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484,049.99	-684,484,049.99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4,023,925.65	683,468,925.65	-10,555,000.00

(2) 2018 年度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金额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625,126.33	89,971,602.98	-37,653,523.3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1,400,000.00	259,053,523.35	37,653,523.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43,724.15	183,897,247.50	37,653,523.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31,036.36	46,331,036.36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4,605,807.30	-1,032,259,330.65	-37,653,523.35

三、会计师事务所就更正事项重新出具审计报告及专项说明

天健对公司 2016-2018 年财务报表重新进行了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7-98 号），并就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四、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意见说明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及追溯调整。本次前期差错更正能够客观反映公司实际财务状况，提高了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差错更正》以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关于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3、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调整后的财务数据能够更加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五、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16-2018 年度审计报告（天健审〔2020〕7-98 号）；
-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